



王文杰 刘同德 丁萍 主编

中国市场经济大走势

青海人民出版社

序

刘光和

党的十四大明确提出了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是历史的选择，是整个中国经济的重新构造，是中国社会的大变革，是对中华民族的激励和挑战。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摆在我党、我国人民面前的一项新课题。在市场经济领域，需要人们去了解、分析、探索的问题很多。它一方面要人们全面了解什么是市场经济，中国为什么要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另一方面是要人们对市场经济发展走势作出客观的分析，进而探索出建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路子。更为重要的是要让人们多视角地认识市场经济，把握市场经济，深刻理解一些带有普遍性的问题，如计划在市场经济中能不能发挥作用？市场经济体制为什么能够创造经济奇迹？中国在走向市场经济的过程中，将面临哪些障碍和困难？人们将失去什么，又将获得什么？等等。

由中国人民银行青海省分行、青海省中国社会主义经济思想研究中心、省委党校、青海师大等单位共同组织编写的《中国市场经济大走势》一书是根据中国经济发展的历史和现状，结合国家近期出台的几项配套改革方案，对价格改革、金融改革、财税改革、企业制度创新、劳动制度重建、投资体制再造，以及所有

制改革、政府职能转变等人们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全面系统的
描述分析，并初步勾勒了中国市场经济发展趋势。希望本书能
够对我们广大干部群众学习市场经济、理解市场经济有所帮助。

这本书凝结着全体编写人员的辛勤汗水，我向他们表示祝
贺！

前　　言

中国的经济体制改革，已迈入第 16 年。此前的改革大致可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1978—1991 年），改革按从农村到城市、由分配到生产、由企业经营权到所有权、价格先调后放以及先消费品市场后资本市场的序列展开，选择了渐进式改革道路。这条道路符合中国的实际情况，特别是符合改革初期的体制和发展背景，取得了成功，推动整个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轨迈出了重要的一步。

第一阶段的改革尽管不能简单地说是单项突进、孤军深入，但综合配套性的全面改革并未真正展开，改革在策略选择上以分权让利、稳中求进为指导，整个体制转换的最终目标开始并不明确，改革就只能走一步、看一步，“摸着石头过河”，其广度、深度和进度势必受到一定的限制。

1992 年后，中国经济正在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改革的第一阶段，是在探索从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应该向什么样的经济体制改革。经过十几年的风风雨雨，党的十四大明确指出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改革的目标。然而市场经济怎样搞，我们还需要继续探索。经济学理论已经告诉我们，无论在哪种社会制度中，市场并不能自动达到一般均衡和最优，外部因素的干预或调控是绝对必要的，这种干预或调控不仅是指日常的宏观经济调控，更重要的是指必要的环境和制度体系的建立，特别是

在市场经济的初期发展阶段。在中国改革的第一阶段中,相对于传统计划经济的影响,应该大声呼唤市场经济,而在新的阶段中,则应该将重点转移到怎样建立市场经济上来。那种认为市场万能,不需要任何约束的观点,只能葬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因此,制度的建设、宏观调控体系的建立是非常必要的。

一、建立以间接管理为特征的宏观调控体系

经过 15 年的改革,从整体上看,中国传统的中央集权的计划调控体制已经演变为中央和地方两级调控体制。但这还只是一种过渡阶段的体制,也就是说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宏观调控体制在中国还没有建立起来。并且在目前这种过渡体制下,也还存在着三种不同情况:

一是体制真空地带。也就是原有体制被打破后,现行体制又无法发挥调控作用的领域。例如:当国家不断对企业和各级政府放权,各级政府和企业成为投资主体之后,中央却未能建立相应的调控机制对它们的投资行为进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有效约束,以致投资多元化格局形成之后,投资行为的盲目性加大。

二是传统体制还固守的领域。例如,到目前为止,国有经济的基本行为特征,仍然没有脱离计划调控下的软预算约束,负盈不负亏,投资行为和支出行为均缺乏有效的自我约束等等。目前,国有企业普遍实行的承包制就未脱离传统体制下国家与企业之间的关系,因而这一微观基础就无法适应市场经济条件下宏观调控的需要。

三是基本实行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宏观调控的领域。例如,价格形成机制基本上是按照市场经济规律运行的。个体、私营、“三资”企业和乡镇企业的经营活动也基本上按市场经济规律运行,对宏观信号反应灵敏。

上述多重体制格局，既有并行不悖的一面，也有相互摩擦、碰撞的一面，更有多种体制弊端相互结合产生的负效应。1993年经济增长出现的不健康因素以及1994年经济增长面临的某些问题，其深层原因就是在这种复合体制下，多种弊端结合、碰撞的结果。即：当中央计划的放松和决策权的下放导致了需求过度和通货膨胀压力的时候，一方面宏观间接调控体制尚未健全，另一方面企业和地方政府本身也对各种市场信号反应极不灵敏，迫使中央政府不得不在一些领域实行直接控制与放慢改革速度来约束这种强烈的扩张性行为，以恢复经济秩序。这种两难选择的局面，在1993年似乎又出现了。因此，可以说，中国宏观调控的有效性已主要取决于采取何种调控手段和政策工具，而取决于是否具有贯彻这种调控手段和政策工具的体制环境。因此，加快改革目前的多重体制结构，尽快建立起以市场为导向的投资体制、金融体制、财税体制，形成统一的、以间接管理为特征的宏观调控体制，已是当务之急。

1993年，中央汇集各方面力量设计全面改革的蓝图，提出了金融、财税、投资综合配套的宏观调控体制的改革方案，这是一个重大的成就。它立足于市场，在概括前15年经济改革经验的前提下，确定了新阶段改革发展的方向及宏观调控的总趋势。

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1994年和今后经济改革的主战场是国有企业，是使现行的国有企业体制转换成现代企业制度。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理论界呼声较高的是：国有企业公司化，即组建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这是一个必然的选择。股份制的选择层面多、包容度宽，大公司搞大股，小公司搞小股，既可以让代表国家利益的机构参股，又可以让居民自由购

版，这种产权组织形式可以跨地区、跨国，有利于资金流动以及资金的集中和分解；有利于克服以往国有资产管理经营中干好了得不到相应的利益，干坏了不负责任、不担风险，国有资产流动困难，经营效果缺少客观评价标准的弊端。

面对目前这么庞大的国有资产产权规模，单纯搞股份有限公司未必可行，还是要考虑其它选择。除了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外，合伙制和独立的个人资本这两种企业产权组织形式应适当发展，实行转制、拍卖、租赁、承包、出售等并举。具体发展思路应是：

1、对于那些有关国家安全的部门和具有天然垄断性的部门，要继续坚持和发展国家所有制或地方政府公有制。前者如宇航工业、兵器工业，后者如供水、电力和电信、城市交通等公共事业。这些行业实行国有制或地方政府公有制，是为了保证国民经济的稳定增长，也是为了保障国家安全和维护消费者利益。但要实行政企职责分开，可以实行公司制，按市场经济要求改变企业的经营机制。同时，也可以适当向社会集资，包括发行股票和债券等。

2、对于竞争性部门的小型国有企业，特别是如浴池、旅馆、饮食、影剧院等小型国有企业，可以出售、出租给集体和个人经营。由于这些部门企业众多，需求分散，竞争充分，比较适合合作经营、个体经营或合伙经营。

3、对于竞争性部门，特别是制造业中的国有大中型企业，一般而言应发展国家参股或控股的公司制形式。这不仅不会动摇公有制主体地位，而且还会加强国家对整个经济的调控。另外，国家还可以通过调节控股的比重，即卖出、买进股权，贯彻政府的产业政策，为重点建设项目和新兴产业的发展筹集资金。

明晰产权关系，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不论实行何种方法，都

必须严格清产核资，做好资产评估，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三、实行福利分配社会化、市场化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意味着加快劳动力市场化或就业重组，而就业重组势必引起裁员，数量不少的现有员工将面临重新选择职业。而现在的公有住宅、退休养老金以及物价和各种补贴都由工作单位分配，政府失业救济金制度还没有建立，医疗健康保险由单位承担。如果大量的人员被裁减，推到社会上，既没有工资，又没有住宅和福利，他们的生活怎么办？在目前全国 1.5 亿职工队伍中，国有职工 1.1 亿，即使只裁减 1/10，也将有 1000 多万，按 1.72 的负担系数算，就意味着 1720 万人可能处于生活难以维继的境地。这是很严重的社会问题。因此，我国目前的实际状况是该破产淘汰的企业不能破产淘汰，该裁减的富余人员裁不下来，其原因就在于此。但是，如果维持现状，就会丧失效率、公正，就很难建立起现代企业制度，也很难促进社会经济的迅速发展。因此，必须改革现状，加快福利分配社会化、市场化。其发展基本方向是：

建立社会化的失业、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制度，成立全国社会保障机构，允许多层次兴办完全自负盈亏的多种形式的保险公司，使劳动者及其家庭成员的健康医疗、退休养老和失业既无单位依附，又无后顾之忧。此外，要加快住房制度改革，实行住宅商品化，公有住宅全部由企业化的公司管理等等。

四、转变政府职能

在市场经济社会中，政府应当扮演什么角色，起什么作用，其职能转变的方向是什么？

这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面临的重大问题。

前 15 年的改革基本上打破了以往高度集中的中央集权制，通过给企业和地方政府放权，把原来中央政府的一部分控制权

转给了市场和地方政府。而从市场经济的要求出发，中国必须在各地区之间建立统一的市场，形成地区之间、企业之间的平等竞争，让企业既摆脱中央政府的行政管制，又摆脱地方政府的直接干预，促使各级政府仅仅充当给企业提供服务的角色。和所有微观经济主体一样，政府特别是地方政府的行为，也应该接受市场经济的调节。

但是，由于目前地方政府手中的权力大、经济实力强，加上在中央权力缩小后，没有相应的法规来约束其行为，因此，地方政府出现不规范行为。这表现在：一方面，对上逆向调节、反控制，使中央的调整计划措施往往由于来自地方政府的阻力而得不到有效贯彻和全面实现；另一方面，采取地方保护主义或经济封锁政策，不但导致地区之间重复建设，产品和技术同向选择，而且也严重阻碍了全国统一市场形成或市场经济的正常发育。因此，必须彻底转变政府的职能。

转变政府职能必须实行政企分离，不允许政府行政部门直接插手企业活动，政府只管立法、制定规则、收税。采取或是刺激或是收缩的经济政策以及对企业行为的协调，都应经由市场竞争来实现，至于政府直接投资的项目，也应该委托公司化的企业来承担，而不能由政府行政机构来经营，政府管的应是公众事业。

实现政府职能的转变，可分两个层次来考虑：一是中央政府的职能（这里只指经济职能），二是地方政府的职能，中央政府的职能原则上可以确定为：（1）对国民经济实行宏观调控，包括对宏观就业和通货膨胀、货币供应和利率水平、全国课税水平以及经济的增长和平衡管理；（2）国家层次的社会保障安排，包括贫困扶持、失业救济、退休养老安排和军人待遇补助等；（3）省际基础设施建设；（4）自然性垄断资源及特大型高科技、国民教育和

研究开发。地方政府只承担本地区范围的公众事务。它与中央政府职能的根本区别在于：(1)分工范围不同，中央政府管全体，地方政府管局部；(2)地方政府没有货币发行和运作方面的宏观经济调控权，两级政府与所有企业的直接关系只是税收，其他调节行为都必须借助两个中介即法律和市场来实现。

总之，进入新阶段后，改革开始由浅入深，由渐进到加速，由局部到整体配套。产权构造，建立新的企业制度；就业重组，建立新的劳动制度；福利供给制转向全面市场化，建立新的社会保障制度；重塑竞争性银行金融体系，建立金融、投资、财税相结合的宏观调控体系，以及按照市场经济的要求重建政府职能等等，所有这些既立足于市场化的基础，又方向明确，目标定位清楚明了。因此，整体改革推进目标及市场经济发展的总趋向日渐清晰、明朗。

目 录

序.....	刘光和(1)
前言.....	(1)
第一篇 物价改革大走势.....	(1)
一 物价改革的历史回顾.....	(1)
二 深化价格改革的主要任务.....	(7)
三 今后物价的基本走势	(16)
第二篇 社会保障制度大走势	(22)
一 社会保障的内容和基本功能	(22)
二 我国社会保障的基本成就和存在的问题	(26)
三 建立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保障制度	(32)
第三篇 劳动制度改革大走势	(38)
一 我国劳动制度的历史演进	(38)
二 我国劳动制度改革的难点及困惑	(45)
三 建立与市场经济相协调的劳动制度	(52)
第四篇 企业制度走势分析	(58)
一 我国企业制度的历史演变	(58)
二 企业发展走势与公司制企业的目标模式	(70)
第五篇 投资体制改革大走势	(80)
一 我国投资体制改革的历史演变	(80)
二 我国投资体制改革的走向分析	(88)
第六篇 金融体制改革大走势.....	(100)

一	金融体制改革的历程	(100)
二	金融发展中的问题与不足	(104)
三	金融发展总趋势	(108)
四	今后的金融改革	(114)
第七篇 财税体制改革大走势		(117)
一	新时期财政职能的转型	(117)
二	我国财税体制的历史沿革与现状	(120)
三	财税体制改革的走势与目标	(126)
第八篇 政府职能转变分析		(133)
一	全面转向市场经济的政府职能	(133)
二	政府宏观调控职能的改革目标与趋向	(137)
三	政府服务职能的改革目标与趋向	(149)
第九篇 所有制改革大走势		(157)
一	我国所有制结构的发展历史	(157)
二	我国所有制结构的现状与矛盾	(161)
三	我国所有制改革的目标和走势	(170)
第十篇 中国经济发展与关贸总协定		(180)
一	关贸总协定的产生与宗旨	(180)
二	关贸总协定与发展中国家	(188)
三	关贸总协定与中国经济	(192)
后记		(199)

第一篇 物价改革大走势

物价是商品价值的货币表现，是市场供求关系的晴雨表。

市场物价平稳与否，关系到人民群众的基本生活和切身利益，也关系到经济和社会的稳定。面对改革和发展的新形势，今后价格改革的基本方向如何？物价变化的基本走势怎样？如何正确认识物价变化？已成为社会各界十分关注的热点问题。

一、物价改革的历史回顾

（一）物价改革的四个阶段

在我国整个经济体制改革中，价格改革始终处于关键地位，并一路领先。回顾 15 年价格改革的历程，大致经历了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从 1979 年到 1984 年 10 月，是价格改革的初始阶段。这个阶段以调整不合理的价格结构为主，以提高农副产品价格为重点，进行了六次规模较大的价格调整，同时，逐步放开小商品和部分农产品价格，并对部分机电产品实行了浮动价格。这一阶段的价格改革，由于重点突出，措施稳妥，力度适当，收到了较好的效果，初步改变了原有的不合理的价格结构。

第二阶段，从 1984 年 10 月到 1988 年 9 月，是价格改革的展开阶段。这个阶段以放开价格为主，以转换价格形成机制为重点，先后出台了三次较大的改革方案，放开了大部分农产品的价格（1985 年），放开了 10 种工业消费品价格（1986 年、1987 年），

对主要生产资料实行价格“双轨制”(1985年),同时还对价格结构进行了适当调整,提高了粮食收购价格、部分烟酒价格和城市四种主要副食品价格。这个阶段的改革,在价格管理体制和价格结构两个方面全面展开,把市场机制引入价格形成和管理过程,初步形成了国家定价、国家指导价和市场调节价多种形式并存的价格形式和管理的新格局。但另一方面,也出现了价格改革步子迈得过急的问题,把有些放开时机尚不成熟的价格放开了,放开后相应配套的宏观调控措施又没有跟上,造成一定程度的混乱和失控,再加上由于经济过热,使经济生活中出现了明显的通货膨胀,抵消了价格改革的部分成效,增加了深化价格改革的难度。

第三阶段,从1988年9月到1991年底,是治理整顿阶段。这个阶段以治理通货膨胀,整顿经济秩序,控制全社会零售物价总水平为重点,增强对价格的宏观调控能力和综合管理能力。为了有效地抑制物价总水平过度上涨的势头,在治理整顿期间,不得不采取一些行政管理的办法,对物价管理进行直接干预,如暂缓出台价格改革方案,收回已经下放的部分价格管理权限,退回一些调价措施,增加价格补贴并恢复部分重要商品的凭证限量供应,对重要生产资料价格实行最高限价等。在物价总水平得到有效控制后,才对价格结构进行了较大调整,如提高粮棉的定购价格,粮油的统销价和煤炭、石油、电力、钢铁、运输、邮电等基础产业的价格。总的来说,在治理整顿期间,不得不推迟了一些深化价格改革措施的出台,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如在强化价格管理方面,比较熟悉使用行政手段,而对运用存在经济和法律手段还缺乏经验;当市场出现疲软时,出现了一些调价措施不到位的情况等。

第四阶段,从1992年初至今,可以说是价格改革的深化阶

段。这一阶段继续推行市场取向的改革。价格改革开始从表层转向深层，并从狭义的价格改革转为广义的价格改革。这一阶段是新的价格形成机制和运行机制不断发展的阶段。

（二）价格改革取得的巨大成就

经过 15 年的艰苦努力，我国的价格改革已经取得了巨大成就，令世人瞩目。

第一，高度集中的政府定价制度已被打破，以市场形成价格为主的价格形成机制和运行机制初步形成。1992 年与 1978 年相比，在社会商品零售总额、社会农副产品收购总额和生产资料销售总额中，政府定价的比重分别由 97%、94.4% 和 100% 减少到 5.9%、12.5% 和 18.7%，其余部分基本放开，由市场调节。1993 年，在产品市场上，那些曾被视为关系国计民生的项目如粮食的价格，也已全面放开，实行市场定价为主，粮票全部取消，原来的定量配给转变为市场自由采购。这种情况表明，我国商品的价格形成机制已经由以政府定价为主转变为以企业定价为主，价格运行机制也由政府行政控制转向主要取决于市场的供求和竞争的状况，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新的价格形成机制和价格运行机制已经初步形成。

第二，严重扭曲的价格结构得到明显改善，正在朝着逐步合理的方向发展。1992 年与 1978 年相比，农副产品收购价格累计提高 176.5%，农村工业品零售价格累计提高 83.2%，农民用同样数量的农产品交换的工业品增加了 50.9%，有力地改善了工农业产品的比价关系；采掘工业品价格累计提高 165.7%，原材料工业品价格累计提高 150.2%，加工工业品价格累计上升 114.8%，这样，原来偏低的基础工业品的相对价格有所提高。还有，目前 95% 以上的进口商品的国内销售价格，通过代理作价形式与国际市场价格有了直接的联系。

第三，生产要素价格的市场化进程也已开始。目前，银行之间同业拆借的利率是放开的，有相当一大块信贷资金的利率是按市场利率计价的。人民币汇价经过几次调整，初步改变了原来严重高估的状况，外汇调剂市场日渐发展，市场调节汇率作用愈来愈显著。1987年下半年，深圳市土地以有偿形式出让一定年限的使用权，打破了几十年来无偿和无限期行政划拨供给土地的制度，土地的价格开始显现。到1992年，全国已有29个省、市、自治区开展了土地出让工作，经济特区和部分沿海城市全面推行土地有偿使用制度，土地供应全部采用出让形式。仅1992年，全国就出让土地22000公顷，收取出让金500多亿元。劳动力价格也随着劳动力市场的出现和初步发展而逐渐有所显露。

第四，市场机制作用明显增强，价格成为企业调整生产方向和生产规模的主要信号。这主要表现在：（1）价格的信号作用越来越大，价格改革对产业结构、产品结构和投资结构的调整以及促进技术进步和新产品开发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2）企业的竞争意识明显增强，国际竞争能力不断提高，对促进我国产品出口的迅速增长起了重要作用。（3）随着价格改革的不断深入，利率、工资、汇率等生产要素价格的调节作用明显增强，市场机制作用的范围不断扩大，不仅对消费品市场和生产资料市场发挥重要作用，而且正在逐步对房地产、金融、劳务、技术、信息等市场的发展起到了有力的推动作用。

第五，新的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宏观调控体系正在逐步建立。物价总水平的上升幅度已列为政府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重要指标，并曾试验性地综合运用财政、金融等手段进行总量控制从而控制物价总水平；初步建立起用于平抑市场价格的重要物资的储备制度，在十几个省和六十几个市实行了重要商品（主要是食品）的价格调节基金制度；制订了一批规范价格行

为的法规等,为国民经济的高速增长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总之,从1979年经济体制改革以来,国民经济高速发展,经济生活日趋活跃,人民生活迅速提高,市场繁荣,物资供应丰富多样,在很大程度上得益于价格改革,得益于许多商品放开价格由市场调节。

(三) 价格改革的基本经验

我国的物价改革之所以取得巨大的成功,其主要经验是:

第一,坚持改革的市场取向。价格改革包括价格体系改革和价格管理体制(或价格形成机制)改革两个方面。这两个方面的改革要配套进行,并且要善于通过价格形成机制的改革,逐步把价格放开由市场调节,促进价格体系的合理化。

在原来高度集中的行政定价体制下,商品价格处于僵化半僵化的状态,不能灵活地随着社会劳动消耗和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而变化,不能真实反映资源的稀缺程度。其结果使价格关系扭曲,价格结构畸形。进行价格改革,面临的最突出问题是改革不合理的价格体系,理顺被扭曲了的价格关系。但最根本的在于价格形成中逐渐引入市场机制,让价格在市场交换中形成比较合理的比价、差价。因此,坚持价格改革的市场取向,是价格改革能够顺利推进的重要保证。

正因为坚持了价格改革的市场取向,在改革过程中,不仅重视价格调整,而更注意改革价格管理体制,下放定价权,以市场定价,使价格反映市场供求关系。正是一批又一批商品的价格由市场调节,从根本上动摇了原来的计划价格体制。

第二,坚持积极的渐进式改革。我国的价格改革是渐进式改革成功的范例。渐进式改革并不是慢慢来,久拖不决,而是采取积极的逐渐推进的方式,抓住时机,推进实质性改革。具体讲,就是坚持调放结合,先调后放,并逐步同国际市场价格挂钩。